



力锐斯成功案例

烟台市沁水工业园牟平区委党校



LPSRITS UPS 不间断电源 & 蓄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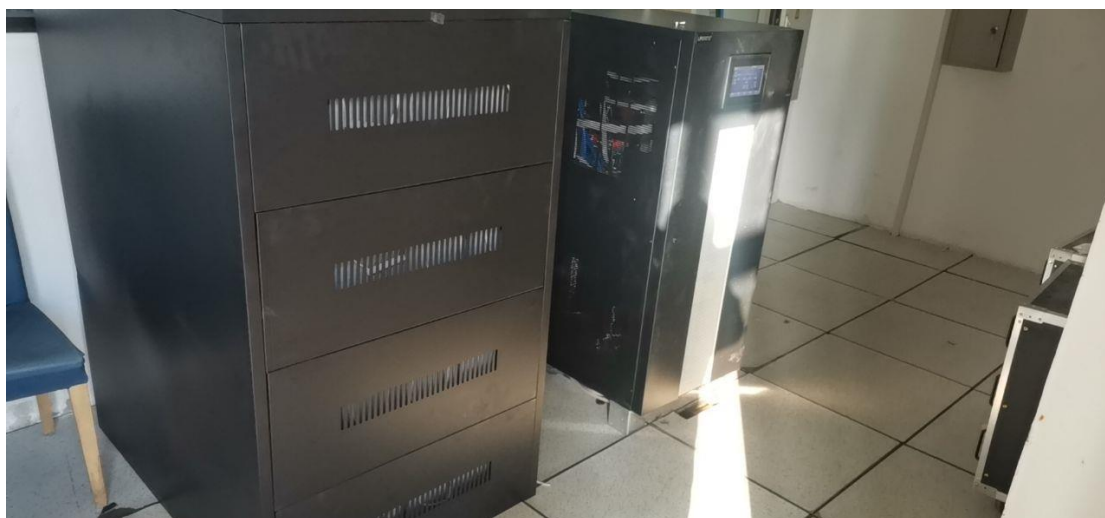
深圳力锐斯电子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烟台市沁水工业园牟平区委党校机房建设项目
- 项目地址：烟台市牟平区金埠大街 369 号
- 项目时间：2021 年 9 月
- 项目内容：
 - 力锐斯工频 UPS HP120KVA 1 台
 - 力锐斯蓄电池 12V100AH 96 只

项目现场图片





附：项目合同复印件

购 销 合 同 书

供方：深圳力锐斯电子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LRS202108300001

需方：济南中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兹经供、需双方协商，需方向供方订购下列货物，并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合同内容如下：

一、产品名称、型号、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时间。

项目	名称/品牌	规格	数量(台)	单价(元)	金额(元)
1	力锐斯	HP120KVA (工频三三)	1		
合计					
备注：以上单价含税、含运费，不含安装费。					

二、产品技术标准：产品技术标准符合国家规定要求或供方企业标准或双方协商认可的技术规格标准。

三、包装：木箱交货地址：汽运；运输方式：公路；运输费用负担：供方承担，（只承担门到门费用，不承担下货费用）。

四、质量保证：自需方收到货物后一个月内，供方对因质量问题造成不合格产品予以维修、更换，若产品未正确使用造成损失的，供方负责维修，则费用由需方承担。保修期：叁年！

五、货期：

六、结算方式及账期：款到发货！

七、交货地点及收货人：烟台市沁水工业园牟平区委党校董经理 13863875121

八、违约责任：

- 1、需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供方货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供方违约金。
- 2、供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每逾期一天按未到货物部分的千分之三支付需方违约金。
- 3、本合同一经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所订的条款，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交由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因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一系列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九、本合同书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效力，可以传真确认。

供 方 (盖章) :	需 方 (盖章) :
供方单位名称(章)：深圳力锐斯电子有限公司 经办人：夏新贵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凤塘大道56号逻辑工业园内C栋3楼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账 号：4420 1589 1000 5253 8616 税 号：440300565746344 电 话：0755-83939487 传 真：0755-83939448 邮 编： 签约时间：2021年8月30日	需方单位名称(章)：济南中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经办人： 单位地址： 开户行： 账 号： 税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签约时间：2021年8月30日